致 ： 總學校發展主任(港島東)

維護國家安全及國家安全教育相關措施的工作計劃
2026-2027學年

學校名稱： 天主教明德學校

範疇	措施	評估方法	推行時間	負責人	所需資源
學校行政	1. 「維護國家安全及國家安全教育」工作小組工作： ● 持續策劃、統籌及協調校內有關國家安全教育的活動及措施； ● 促進不同持份者的溝通和協作 ● 加強學生品德培養和相關的訓育輔導工作；及 ● 持續檢視現行策略和應變措施防止政治活動入侵校園。	觀察	2026/27 全學年	國民教育統籌主任 工作小組	
	2. 透過教職員會議、教育局通告，讓教職員認識和了解《香港國安法》的立法背景、內容和意義等，以及政府發放的相關資訊。	檢視校務報告	2026/27 全學年	國民教育統籌主任 工作小組	通告 / 校務會議紀錄
	3. 檢視及優化校舍管理機制及程序（包括租借校園設施、定期檢視圖書館藏書、採購圖書），確保學校活動不會涉及危害國家安全的行為和活動。	觀察/抽樣檢查	2026/27 全學年	國民教育統籌主任 圖書主任 課程主任	

範疇	措施	評估方法	推行時間	負責人	所需資源
	4. 增加中國文學經典/中國科技發展/中國歷史名人傳記等讀物，以加強學生對中國歷史和中華文化的認識，培養國民身分認同。				
	5. 持續檢視學校舉辦活動的機制和程序，確以學校名義舉辦的活動（包括學生活動、課外活動、邀請校外嘉賓演講、校友或家長教師會為學生舉辦的活動、校外導師任教的活動等），不會涉及危害國家安全的行為和活動。	觀察/活動檢討/相關承諾書	2026/27 全學年	國民教育統籌主任 活動主任 訓輔主任 家教會	
人事管理	1. 繼續參考教育局於2022年12月中公布的《教師專業操守指引》，加入要求全體員工簽署的守則之中。	觀察/檢視相關文件	2026/27 全學年	校長 副校長	
	2. 繼續按需要透過教職員會議、通告或相關文件，向學校各級人員清楚說明學校對其職責及操守的要求和期望，包括遵守法律及社會接受的行為準則，並適時及適當地跟進員工的工作表現及操守。	觀察/檢視相關文件	2026/27 全學年	校長 副校長	

範疇	措施	評估方法	推行時間	負責人	所需資源
	3. 繼續以購買服務形式聘用的非教學人員（包括專責人員例如學校社工、教育心理學家、言語治療師、教練、興趣班導等），繼續檢視招標文件、服務合約等，列明其工作表現和操守須符合要求，及若有關人員涉及不當行為，服務供應商應作出跟進安排，例如撤換有關人員。	檢視相關文件	2026/27 全學年	校長 副校長	
教職員培訓	1. 繼續透過教育局舉辦的培訓課程、講座或研討會等，安排教職員接受適當的國家安全教育培訓（可包括：教師專業角色、價值觀及操守，本地、國家及國際教育議題等）。 2. 鼓勵在職教師參加《基本法及香港國安法》測試，以對《基本法》及《香港國安法》有正確的理解。	檢視相關文件	2026/27 全學年	國民教育統籌主任 副校長	

範疇	措施	評估方法	推行時間	負責人	所需資源
學與教	1. 根據香港國家安全教育課程框架(2025)訂定國民教育（包括國家安全教育）的工作計劃及施行策略。按學生的認知能力，加強學生國家安全的觀念，培養學生成為具國家觀念、尊重法治和守法的良好國民。 2. 根據國務院於2026年2月發布《「一國兩制」下香港維護國家安全的實踐》白皮書（《白皮書》），靈活地因應課題，並配合《香港國家安全教育課程框架》(2025)，將《白皮書》的內容適切地融入課堂內外的不同學習活動，讓學生深入了解《白皮書》的重要內容，增強國家安全意識和責任感。 3. 繼續按「國民教育—活動規劃年曆 」安排合適活動，並統整「國旗下的講話」、「普通話早會」及「月訓」的時間表，訂定相關題目及講話主持（包括校長、老師及學生）。 4. 加強科組的聯繫及結合全方位學習活動，例如校內問答比賽、講座、參觀或實地考察等活動，使學校的國安教育更全面及有系統，讓學生多認識國家的歷史和發展，提升學生的國民身份認同及對維護國家安全的意識。	課程檢討/ 檢視進度表/檢視國民教育—活動規劃年曆/檢視每月行事曆/ 觀察學生表現	2026/27 全學年	國民教育統籌主任 副校長 相關科主任	推廣中華文化體驗活動一筆過津貼 全方位學習及姊妹學校津貼

範疇	措施	評估方法	推行時間	負責人	所需資源
	5. 中華文化日將結合藝術教育組，深化學生對中華文化的認識及興趣，增強學生對國民身分的認同。 6. 配合姊妹計劃來年會與姊妹學校安排全校性線上會議及參與學生內地交流計劃，舉行交流活動，讓老師及學生加深對中國教育及文化的認識。				
	7. 繼續定期檢視課堂教學及教學資源的內容和質素，確保符合課程發展議會於各學習階段課程所定的課程宗旨、目標和內容，選用的資料合宜，並切合學生的程度和學習需要。	檢視相關文件	2026/27 全學年	課程主任 相關科主任 德公主任	
	8. 繼續將有關《憲法》、《基本法》教育及國家安全教育的校本學與教資源存檔，並加入年份規定，存檔不少於兩年（如：為某一學習階段設計的校本課程，為方便整體檢視課程設計的連貫性，則應將整個三年校本課程存檔）。	檢視相關文件	2026/27 全學年	課程主任 相關科主任 德公主任	

範疇	措施	評估方法	推行時間	負責人	所需資源
學生訓輔及支援	1. 繼續定期檢視及按需要修訂訓輔機制，以配合社會的發展及《香港國安法》的實施，加強正向教育，培養守法守規的良好公民。	觀察	2026/27 全學年	訓輔主任	
	2. 於每星期早會的升旗禮，持續加強學生於升旗禮上的禮儀訓練，如低小學生行注目禮、高小學生奏唱國歌的訓練	觀察/活動檢討	2026/27 全學年	國民教育統籌主任 訓輔主任 學生支援主任	
	3. 與學生支援組緊密聯繫，假如學生有違反國家安全的行為、要探討事情的因由和其是否有特殊教育需要，擬定針對性的支援計劃 4. 與本校教育心理學家保持緊密聯繫，向違反國家安全的學生，提供專業支援服務 5. 訓育組和輔導組保持良好溝通，從不同層面支援學生的成長和學習需要，如有違反國家安全的學生，定會協助他們建立正確是非觀和價值觀 6. 與家長保持緊密聯繫，以達家校合作之效				
家校合作	1. 繼續透過學校通告、家長日或活動，與家長保持緊密溝通，加強家校合作，與學校攜手以促進學生有效學習及健康成長。	觀察/問卷/活動檢討	2026/27 全學年	家教會	

範疇	措施	評估方法	推行時間	負責人	所需資源
	2. 積極鼓勵家長參加學校所舉辦與國民教育相關的家長教育或親子活動。 3. 學校因應「全民國家安全教育日」於來年家長日舉辦校本學習活動，以培養學生自覺維護國家安全的意識和愛國情懷。				
其他	1. 持續擴展升旗隊至低年級，建立梯隊，讓學生認識其在學校、社會和國家所擔當的角色和應履行的責任和義務。 2. 安排教職員及升旗隊參與升國旗禮儀的相關培訓活動 3. 學校繼續按程序，確保於活動使用後妥善地存放及處理國旗(及區旗) 4. 學校按監察機制，定期檢查國旗(及區旗)和旗桿組件狀態良好，以及每次在升掛國旗(及區旗)後檢查位置是否正確無誤	觀察	2026/27 全學年	國民教育統籌主任	全方位學習及姊妹學校津貼

校印

校監簽署：譚永明

校監姓名：譚永明神父

日期：30-6-2026.